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801 证券简称:四川九洲 公告编号:201506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霞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金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明兴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377,219,417.67	2,989,793,143.29	3,977,567,378.96	1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97,539,298.38	1,509,491,211.04	1,730,533,427.56	21.2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02,897,186.80	13.06%	2,059,982,294.03	-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854,499.40	37.20%	107,024,571.29	1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437,408.24	345.94%	68,893,639.84	63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6,890,402.55	422.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60	34.28%	0.2108	13.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60	34.28%	0.2108	13.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	0.11%	5.75%	-0.32%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项目完成,合并范围发生变更,公司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调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4,163.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231,791.4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9,660,202.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9,850.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61,683.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3,691.70	
合计	38,130,931.4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67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7.61%	243,453,644		质押	45,0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7%	22,846,889	22,846,889		
绵阳市九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10,640,2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4%	8,887,67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5,636,696			
四川富润志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1%	5,151,515	5,151,515		
鹏华资产管理-浦发银行-鹏华资产大拇指泰然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1%	5,151,515	5,151,515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安徽国资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1%	5,151,515	5,151,515		
华安未来资产-浦发银行-华安资产-浦发银行-东兴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1%	5,151,515	5,151,515		
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8%	5,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3,453,644	人民币普通股	243,453,644
绵阳市九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640,212	人民币普通股	10,640,2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887,676	人民币普通股	8,887,67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636,696	人民币普通股	5,636,696
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46,000
董德容	3,752,076	人民币普通股	3,752,0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未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14,426	人民币普通股	3,514,426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173,970	人民币普通股	3,173,9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绵阳市九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主要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长比例	增减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144,964,694.36	251,202,996.26	-42.29%	主要系票据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75,299,442.12	44,862,376.93	67.85%	主要系子公司因生产采购需要新增预付款所致
应收利息	157,850.00	2,212,887.67	-92.87%	主要系九州科技应收理财产品利息已收回
其他应收款	90,301,088.34	69,432,621.28	30.06%	主要系子公司新增科研项目借款和销售保证金借款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00,000.00	2,900,000.00	41.38%	主要系空管公司新增绵阳九洲北斗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120万所致
应交税费	-435,793.88	-8,135,476.33	94.64%	主要系九州科技应交增值税增加和翔成收到出口退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	13,000,000.00	-76.92%	主要系成都九洲偿还贷款1000万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195,163.12	3,171,508.24	-62.32%	主要系九州科技结转一年内应摊销的递延收益167.00万所致
预计负债	11,291,423.55	8,545,448.24	32.13%	主要系空管公司根据军品销售收入计提的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主要利润表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增长比例	增减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14,578,272.70	34,680,194.59	57.96%	主要系本期应收款项确认的坏账较上期减少2000万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078,100.00	-2,355,699.86	-30.67%	主要系美元汇率导致的汇兑损益波动较大所致
3.报告期内主要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增长比例	增减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90,402.55	-5,232,846.54	422.78%	主要系深圳九洲采购支出相对大幅度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450,311.39	-391,584,940.91	-159.83%	主要系固定资产投入增加6,041.90万元以及为取得子公司支付97,238.75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077,581.39	35,916,584.65	2845.93%	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吸收投资收到现金125,920.00万元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21,611.71	-359,277,332.51	116.76%	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吸收投资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注销清算昆腾公司事项进展情况

为进一步梳理深圳九洲电器下属子公司的定位及业务关系,提高整体运营效率,经2014年10月1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深圳九洲电器下属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昆腾电器有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本报告期内,注销工作已办理完成。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24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

二、关于收购迪佳通公司25%股权事项情况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100万元向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九洲(香港)多媒体有限公司增资,用于收购深九电器控股子公司四川迪佳通电子有限公司外方股东(香港)其关联企业有限公司持有的迪佳通25%的股权。截止本报告期末,该事项尚在办理中。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7)。

三、关于意向性收购四川九洲卫星导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5%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情况

经2015年7月1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九洲集团签订意向性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九洲集团所持的四川九洲卫星导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5%的股权。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以评估价值为依据,待完成对上述股权的评估后确定。本次意向性协议签署完成后,将启动对交易标的的评估工作,最终确定转让价格后,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目前尚未完成审计评估工作。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2)。

四、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事项的情况

经2015年7月3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九洲空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出资120万元与公司控股股东九洲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绵阳九洲北斗新时空能源有限公司,新设公司将从事成品油批发、零售及互联网金融,通过与油品企业联合开展北斗加油卡销售业务,逐步发展成为全方位的能源经营公司。此次投资有利于公司积极探索新的商业模式,未来将对公司产生积极影响。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1)。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深圳市昆腾电器有限公司清算注销进展公告	2015年07月24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收购股权的公告	2014年12月08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7)。
关于意向性收购四川九洲卫星导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5年07月13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2)。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5年08月01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1)。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九洲集团	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控股股东承诺:九洲集团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不会以下达经营计划、指令及其他任何形式影响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坚决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2年07月20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控股股东九洲集团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控股股东九洲集团承诺:如九洲信息、九洲空管公司在三年期间内(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的任一年度实现的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之和低于盈利预测净利润之和,差额部分由九洲集团以现金方式向四川九洲补足,并于四川九洲相应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四川九洲指定的银行账户。在补偿期间内,九洲信息、九洲空管公司之前年度超额实现净利润可累计计入之后年度实现净利润指标。	2014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承诺:2014年至2016年度,公司承诺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若当年度公司盈利,以现金分红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低于2014年至2016年年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且各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10%。	2014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正在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九洲集团	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2015年7月10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的公司股票。	2015年07月10日	2016年1月10日	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四川迪佳通电子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否	远期结汇	2,583	2015年01月01日	2015年09月30日	15,909.4		6,997.43	3.34%	62.66
合计				2,583	--	--	15,909.4		6,997.43	3.34%	62.66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营出口贸易下收汇业务。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年04月28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年05月20日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一、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公司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但在当前人民币波动较大的情况下,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将有效抵御市场波动风险,保证公司合理及稳健的利润水平; 2、信用风险: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一方合同到期无法履约的风险; 3、操作风险: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金融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4、法律风险: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的交易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金融衍生工具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控制金融衍生品的交易规模; 2、审慎选择交易对手和金融衍生产品,最大程度降低信用风险; 3、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衍生品交易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4、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投资内部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等内部相关规定进行交易操作,与交易对方签订条款准确明晰的法律协议,最大程度的避免可能发生的法律争端; 5、公司定期对金融衍生业务套期保值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已锁定交割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计算方法为:(锁定的结汇价格-报告期末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交割本金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日常经营使用外币结算业务的需要,通过合理的衍生品工具锁定交易成本,有利于规避汇市场的风险,降低外汇结算成本。公司建立了相应的内控制度、风险机制和监管机制,制定了合理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符合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07月0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新华资产管理、浦银安盛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规划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7月0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规划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7月1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规划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7月1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规划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7月1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规划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8月0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规划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5年08月25日	公司	机构调研电话会议	机构	安邦资管、宝盈基金、安信证券、常春藤资产、鼎力投资等	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规划情况,未提供资料。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霞 晖

二○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01 证券简称:四川九洲 公告编号:2015069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九电器")与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500 万美元贸易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现已到期。为支持深九电器的发展,公司拟继续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二年。深九电器为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反担保的资产是账面价值为500万美元的应收账款。

该担保不属于关联交易,并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5年度第八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7 月 3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高新区南区科技南 12 路九洲电器大厦 6楼

法定代表人:霞晖

注册资本:32,055 万元

经营范围:网络产品、通讯设备、电脑类产品、数字移动通信终端产品及家用电子器材的研发和购销;其他国内商业、物资供应业;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停车场经营。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93.85%。股权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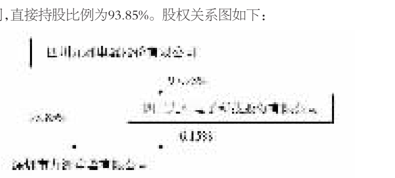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96,234.73万元、总负债45,600.66万元、净资产50,634.07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9,829.27万元、净利润2,744.71万元,资产负债率47.38%。

截止201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87,707.62万元、总负债37,614.77万元、净资产50,092.86万元;201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5,461.50万元、净利润1,218.34万元、资产负债率42.89%。

三、担保协议签署情况

此次担保合同尚未签署,拟签订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深九电器拟向渣打银行深圳分行申请额度为 500 万美元的贸易融资额度,额度项下贸易融资品种包含但不限于进口发票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拟为上述事项提供担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二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 万美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目的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公司经营稳定,发展良好,流动资金缺口较大,此次担保是到期续作,主要是为了继续支持控股子公司的发展,保障其生产经营及发展的需要。

(二)反担保及风险控制情况

反担保情况:针对于此次担保,深九电器与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深九电器以其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的资产向公司提供担保,反担保的资产是账面价值为500万美元的应收账款。

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及风险控制:深圳九洲另一股东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四川九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对深九电器有实质控制权,不需要四川九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同比例担保;深九电器经营稳定,发展良好,具备偿债能力,该公司为此次担保提供了等额反担保,足以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

五、独立董事意见

此次担保是到期续作,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有实质控制权,经营稳定,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并要求其提供了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意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66,638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15%。无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801 证券简称:四川九洲 公告编号:2015068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新疆成新九洲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九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洲科技",公司持股比例为97.95%)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成都九洲电子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洲信息",九洲科技持股比例为80.25%)拟通过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所持新疆成新九洲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成新")73.33%的股权,挂牌底价为人民币28.93万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批。该事项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因本次转让拟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受让方暂不确定。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交易对方及相关后续进展情况。

三、交易标的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成新九洲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天津南路204号2幢6层07号

法定代表人:张兵

注册资本:壹佰伍拾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650000059039090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具体经营范围和有限期限以自治区通信管理局核发的许可证为准)。通信设备的研究、生产及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投资业务,房屋租赁,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九洲信息持股73.33%、成都英黎科技有限公司持股26.67%。

3、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情况

截止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71.93万元,总负债为114.62万元,净资产为-42.68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5.01万元、营业利润-53.32万元,净利润-54.56万元。

截止201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总资产44.62万元,总负债为121.65万元,净资产为-77.03万元。201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0.53万元、营业利润-35.07万元,净利润-34.34万元。

4、其他情况

新疆成新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截止本公告日,新疆成新存在欠款74.31万元,为九洲信息为其提供的借款,该公司承诺在挂牌转让前清偿该笔款项。除上述情况,本公司未为其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等方面的情况。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转让以挂牌方式进行, 挂牌底价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将以不低于人民币28.93万元价格进行挂牌转让。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出具的审计报告(XYZH/2015CDA40041),截止2014年12月31日,新疆成新总资产为71.93万元,总负债为114.62万元,净资产为-42.68万元。2014年1-12月营业收入为45.01万元,营业利润为-53.32万元。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成都九洲电子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新疆成新九洲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430号),以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新疆成新进行整体评估,新疆成新资产评估值为154.07万元,负债评估值为114.62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39.45万元。九洲信息持有的新疆成新73.33%的股权评估价值为28.93万元。

(二)董事会对评估机构的选聘、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结论的合理性的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有关评估事项进行了核查,就关于评估机构的选聘、独立性和评估结论合理性等相关性事项形成意见如下:

1、关于评估机构选聘程序的合规性

本次挂牌转让股权事项选聘了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选聘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2、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与胜任能力

中联评估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及有关部门颁发的评估资格证书,具有从事评估工作的专业资质,也具有较为丰富的业务经验,能胜任本次评估工作。除业务关系外,中联评估及其签字评估师与公司、委托方、标的公司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独立性。

3、关于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所采用的假设前提参照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综合考虑了市场评估过程中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本次交易标的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4、关于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和评估方法适用的前提条件,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中联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新疆成新进行整体评估, 并根据交易目的选择资产基础法作为最终评估结果。上述评估方法符合相关规定与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5、关于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充分考虑了本次交易的目的和本次交易标的的业务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采用的评估方法适当、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结果能够客观反映标的资产的实际价值。挂牌底价以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定价公允。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机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选聘的资产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评估结论合理。本次交易标的以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挂牌底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

五、本次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职工安置。本次股权挂牌转让完成后,新疆成新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受让方承担。

六、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挂牌完成确定最终受让方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1. 转让标的:九洲信息持有的新疆成新73.33%股权。

2. 支付方式:股权转让价款以现金方式支付。

3、转让价格:不低于资产评估值人民币28.93万元(以实际成交价格为准)。

4. 生效条件:为完成本次交易所必须的会议决议通过,且应完全有效;需取得相关行政部门同意的批准文件。

本次股权转让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授权经理层签署协议及办理转让相关事宜。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新疆成新的主营业务为车辆动态监控平台的运营服务,成立之初是新疆自治区安监局唯一认定的新疆自治区车辆动态监控平台的投资、运行服务单位,公司的目标市场前景广阔。随着政府机构对车辆动态监控平台的管制放开,导致市场竞争加剧,新疆成新的业务拓展难度加大,致使新疆成新业务下滑,连续亏损两年,且净资产已为负数。为减少九洲信息公司的亏损,收回部分投资,拟挂牌进行转让。

股权转让完成后,新疆成新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涉及会计核算方法变更,本次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八、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该交易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梳理公司定位及业务关系,提高盈利水平,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本次交易以挂牌方式进行,挂牌底价以评估价值为依据,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事项表决程序合法。评估机构独立且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其选聘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假设合理、评估结论真实合理,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九、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801 证券简称:四川九洲 公告编号:2015066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0月20日以专人、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5067)以及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新疆成新九洲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梳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业务关系,提高盈利水平,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九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成都九洲电子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所持新疆成新九洲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73.33%的股权,挂牌底价为人民币28.93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新疆成新九洲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8)。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九电器")与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500 万美元贸易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现已到期。为支持深九电器的发展,公司拟继续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二年。深九电器为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反担保的资产是账面价值为500万美元的应收账款。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9)。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419 证券简称:通程控股 公告编号:2015-01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兆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豫曦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14,268,413.00	3,779,622,778.11	-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36,777,131.93	1,862,153,395.78	-1.3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63,952,760.26	-0.03%	3,141,575,876.36	-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374,966.06	-10.28%	95,252,352.66	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39,192.40	-81.39%	71,535,275.39	-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3,807,201.02	64.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8	-10.24%	0.1752	8.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8	-10.24%	0.1752	8.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3%	-0.11%	4.99%	0.1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4,530.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23,708.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0,692,492.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56,455.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49,807.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0.37	
合计	23,717,077.2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92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沙通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88%	243,972,484		质押	77,000,000
湖南天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4%	7,305,090			
湖南星电建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5,887,499			
李志鹤	境内自然人	0.87%	4,707,585			
朱小妹	境内自然人	0.81%	4,429,220			
丁碧霞	境内自然人	0.79%	4,282,107			
长沙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3,748,290			
李裕婷	境内自然人	0.52%	2,824,203			
宋令喆	境内自然人	0.41%	2,244,790			
杨林发	境内自然人	0.41%	2,24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长沙通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3,972,484	人民币普通股	243,972,484
湖南天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7,305,090	人民币普通股	7,305,090
湖南星电建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87,499	人民币普通股	5,887,499
李志鹤	4,707,585	人民币普通股	4,707,585
朱小妹	4,429,220	人民币普通股	4,429,220
丁碧霞	4,282,107	人民币普通股	4,282,107
长沙水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48,290	人民币普通股	3,748,290
李裕婷	2,824,203	人民币普通股	2,824,203
宋令喆	2,244,790	人民币普通股	2,244,790
杨林发	2,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法人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流通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3.9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1.39%。主要系公司酒店板块经营受宏观政策影响,收入和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2、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380.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4.66%,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通程典当公司上年增资扩股后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较上年初增加14485万元,而本年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较本年初减少1080.53万元所致。

3、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186.7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03.94%,主要系公司参入长沙银行增资扩股增加投资6093.3万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4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株洲华晨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本次委贷金额10000万元,期限六个月,年利率1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株洲华晨房地产公司偿还的全部委贷本金10000万元及贷款利息740.83万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委托贷款收回及再次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2015年0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贷款到期收回的公告	2015年10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长沙通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关于同业竞争承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介入与公司现有或将来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支持他人从事与公司现有或将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关于关联交易承诺:通程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通程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原则,按照市场价格公允地进行交易,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010年06月3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本公司	公司对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承诺:公司当年税后利润在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公司在2012-2014年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同时,公司还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股票股利的发放。	2015年06月12日	2015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履行中
	本公司	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不向其他人提前泄露内幕信息,严格遵守股票买卖的限制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1年05月2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300252 证券简称:金信诺 公告编号:2015-177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0月23日,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2015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76。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300242 证券简称:明家科技 公告编号:2015-104

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15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15年10月25日,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15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

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300268 证券简称:万福生科 公告编号:2015-086

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将于2015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253 证券简称:卫宁软件 公告编号:2015-114

上海金仕达卫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金仕达卫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15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金仕达卫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